

大同大學狂犬病應變處理作業要點

107 年 10 月 23 日學校衛生委員會議通過

壹、依據：

依據學校衛生工作執行情形審查結果，針對校園狂犬病訂定防治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為維護本校學生及教職員工的健康安全，確保學校教學及教育行政工作之順利推動，並避免疫情藉由校園動物傳播而擴大感染。

參、執行：

各單位任務分工：

一、學務處健康中心負責統籌相關防疫事項。

- (一) 隨時更新防治資訊、加強衛教宣導。
- (二) 設置狂犬病防治專區及配合衛生主管機關進行防疫措施。
- (三) 如有個案疑似遭咬傷，立即通報健康中心並進行緊急傷口處置及後送就醫事項。

二、生輔組負責校安通報，掌握學校疫情：

三、總務處負責環境安全衛生：

- (一) 加強管理校園內及附近活動之流浪動物，如有發現流浪動物，通知總務處聯絡動物防疫機關處理，不應自行貿然處理。
- (二) 整理校內或學校附近環境：做好環境清潔，清除餵養器皿及雜草，廚餘桶需加蓋，加強排水溝暢通與清潔，避免野生動物或流浪動物到校覓食或藏匿。
- (三) 加強巡邏及勸導。

四、各單位校外活動及教學應變措施（含假期活動、社團活動、畢業旅行、跨區活動、隔宿露營等）：

- (一) 避免前往狂犬病發生地區及有疑慮地區。
- (二) 預擬各項應變措施(包括預擬人員受傷之後送及通報機制)。
- (三) 行前加強相關防疫措施，強化相關人員衛教宣導，並提供學生相關自我保護措施建議。
- (四) 事先建立行程中各地衛生主管機關、醫療機構聯絡方式及電話。

五、本校校內狂犬病個案處理流程，如附件。

狂犬病個案處理流程

